版权所有 未经授权 不得使用

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标准 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文件

Q/NESC RL12-2021

招聘录用管理办法

2021-12-13 修订

2021-12-13 实施

目 次

前 言

- 1 范围
- 2 职责
- 3 管理内容和方法
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试用员工转正申请表

附录 B (规范性附录) 招聘录用审批表

前 言

为满足公司持续、快速发展的需要,规范员工招聘流程,及时准确地补充公司所需人才,建立健全良好的人才选用机制,特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由人力资源部归口管理。

本标准起草人: 孙运涛 宿栋华

本标准校核人: 孙运涛 马龙海 董威 徐建军

本标准审核人: 刘建强

本标准批准人: 李晓民

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标准 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文件 招聘录用管理办法

Q/NESC RL12-2021 页码: 1/4

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聘录用管理办法

第一章 范围

第一条 本标准建立了公司全面的招聘管理体系,指导、 监督和管理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(以下简 称公司)招聘录用工作,统一和规范地推行招聘录用程序。

第二条 本标准适用于公司所有员工招聘录用的管理。

第二章 职责

第三条 公司人力资源部是公司招聘工作的主管部门, 其职责如下:

- (一)制定、修改招聘录用管理办法。
- (二) 开拓招聘渠道,发布相应的招聘信息。
- (三)根据各部门用人需求,开展招聘工作。
- (四)办理入职手续。

第四条 用人部门应参与到本部门人员的招聘活动中, 并在其中承担以下责任:

- (一)根据业务和工作需求提出招聘需求。
- (二)参加应聘人员面试过程,并对应聘人员专业技能 水平进行判断,提出测评意见。

第三章 管理内容和方法

Q/NESC RL12-2021 页码: 2/4

第五条 招聘录用原则

- (一)公开,平等,竞争。
- (二) 学以致用,择优录取。
- (三) 聘用时应遵守回避原则。

第六条 招聘组织

公司的员工招聘录用由人力资源部统一策划、统一组织, 其他相关部门积极配合。各生产项目现场人员招聘,由主管 部门对应聘人员进行甄选测评,并接受人力资源部的监督指 导。

第七条 招聘渠道

- (一)内部推荐:全体员工都可以推荐优秀人才加入公司。
 - (二) 网络渠道: 知名专业或行业招聘网站、公司网站。
- (三) 猎头: 特殊渠道,主要用于比较稀少的各类高级管理和技术人才。
 - (四) 高校、平面媒体等其他渠道。

第八条 招聘流程

- (一)制定人员需求计划:各部门每年12月向人力资源部提出下一年度用人需求计划,公司总经理审核,人力资源部汇总后,提交董事长进行审批。
- (二)发布招聘信息:人力资源部根据核准的人员需求 计划,及时选择招聘渠道并发布人员招聘信息。
- (三) 人力资源部负责收集应聘简历,并进行初步筛选,进入面试流程。

第九条 面试流程

(一) 通知应聘人员: 人力资源部负责通知经过初选的

Q/NESC RL12-2021 页码: 3/4

应聘人员参加面试。通知时应遵循以下原则:

- 1. 通知到本人;
- 2. 留给应聘者足够安排私人事务的时间;
- 3. 明确告知应聘者面试的时间、地点、所需携带材料。

(二) 初试

- 1. 初试一般由人力资源部进行,采取面谈或笔试,主要 对求职者的品格、职业形象、任职基本知识、技能和素质、 工作经历、待遇要求进行考察核实。
 - 2. 人力资源部根据初试结果确定参加复试人选。

(三)复试

- 1. 复试根据岗位和应聘人员的不同情况, 一般安排 1-2 次, 由人力资源部组织并提出复试面试小组人选报董事长批准。
- 2. 复试由面试小组进行,形式以面谈为主,也可根据岗位特点辅以情景面试、素质测评等,主要考察实际工作技能与岗位的匹配度。
- (四) 确定拟录用人员:人力资源部与用人部门根据 面试记录,综合分析,共同确定拟录用人员名单。

第十条 录用审批流程

- (一)人力资源部填写《招聘录用审批表》,同时附应 聘人员的个人简历、面试评定结果等相关资料。
- (二)《招聘录用审批表》经用人部门负责人确认后,由公司办公会研究批准。

第十一条 录用审批流程

(一)人力资源部负责通知被录用人员录用结果、体检要求、报到时间、所需准备资料。

Q/NESC RL12-2021 页码: 4/4

- (二)新员工报到时所需携带的材料:
- 1. 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;
- 2.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;
- 3. 与原单位的解除劳动关系证明/离职证明;
- 4. 体检结果;
- 5.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。
- (三)公司与被录用人员签订劳动(劳务)合同,进入试 用期。

第十二条 试用及转正

- (一)新员工试用期根据《劳动法》、《劳动合同法》有 关规定执行,并在劳动合同中说明。
 - (二)试用期内公司与员工双方均可随时中止劳动关系。
- (三)试用期间用人部门要及时考察员工表现,为转正 考核提供依据。
- (四)试用期满的员工填写《试用员工转正申请表》,申请转正。
- (五)用人部门和人力资源部提出考核,并报公司分管领导、总经理、董事长批准。